2020年资阳区卫健系统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

公 告

 根据《资阳区2016-2020年资阳区人才引进培养计划》和《湖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需要，经研究，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用人标准，注重综合能力和专业水平的用人原则，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招聘原则。

二、招聘职位与数量

本次计划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50名，其中市人民医院13名，市中医院7名，区妇幼保健院3名，区疾控中心3名，脑科医院3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名，乡镇卫生院(血防站）12名,其他相关医疗机构8名。

三、招聘条件

1.理想信念坚定，现实表现良好，甘于吃苦，乐于奉献，服从组织分配；

2.具备岗位所需的身体条件和专业技能条件，具体年龄、学历、专业、资格证、工作经历等要求详见附件1；

3. 下列人员，不得报考：

（1）曾受过刑事处罚或涉嫌违法犯罪正接受调查的人员；

（2）经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具有考试违纪行为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

（3）尚未解除纪律处分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4）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的人员；

（5）现役军人、资阳区内在编人员；

（6）还在服务期限内的外区县农村订单定向免费本科医学生。

 四、报名及资格审查

1.报名时间：2020年12月22日—12月 24日（每天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30）

2.报名地点：益阳市资阳区卫健局四楼人事股（三益街曙光路4号）。考生现场报名时需按照疫情防控要求佩戴口罩。

3.报名方式：采取现场报名，每位考生限报一个职位。

4.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与报名同步进行，报考者须在报名时提供以下材料：

（1）填写完整的《2020年资阳区卫健系统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报名表》（贴照片，见附件2)；

（2）1寸近期免冠同底彩照3张；

（3）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学位证、毕业证（或加盖学校公章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原件及复印件；

（5）带二维码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信网下载）；

（6）岗位规定要求的相关证书(包括相关工作年限证明)等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

资料不全者不接受报名，资格审查合格的考生方能进入笔试环节，资格审查贯穿整个招聘过程，在任何环节，如发现考生资格不符或发现考生报名资料造假，即取消应聘资格。定向支援乡镇卫生院的人员限报乡镇卫生院相关职位。

5.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相关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职位不设开考比例。其他职位报名人数与招聘职位数比不低于3:1，若未达到开考比例，将核减或取消该职位招聘计划数。

 五、考试

招聘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按百分制折算综合成绩，其中笔试占综合成绩的60%，面试占综合成绩的40%）。 试题的命制和阅卷工作均依据相关政策和规定进行，考试成绩将在资阳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布。

**（一）笔试**

1. 笔试时间：笔试具体时间和笔试地点另行通知。

2.笔试内容：笔试主要内容为应聘岗位的专业知识，采取闭卷方式。

3.接到通知后，请报考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到报名点领取准考证，考生凭《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按照《准考证》上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及要求参加考试。

4. 报考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相关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职位的，未形成竞争的参考人员，其笔试成绩须达到60分的合格分数线以上（含60分），方可列为拟入围面试对象。

**（二）面试**

1.面试对象：招聘面试人员在报考同一岗位的人员中依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与招聘职位计划数2：1的比例确定。

2.面试方式：采取结构化面试方式，主要测评应聘人员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形象气质、语言表达和综合分析能力等，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按照四舍五入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数字。

3.入围面试的应聘人员按通知要求，经资格复审合格后，凭本人有效身份证参加面试。

4.因入围面试的应聘人员主动放弃面试，而造成所报考职位拟面试对象达不到规定比例的，在报考该职位的应聘人员中，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5.因入围对象缺考或其他原因导致未形成竞争职位的参考人员，其面试成绩须达到70分的合格分数线以上（含70分），方可列为拟入围体检对象。

6.面试具体时间和面试地点另行通知。

  六、体检

1.体检对象按招聘职位计划数，根据考生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综合成绩相同以笔试成绩高者为准)。

2. 体检标准和有关要求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执行。不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体检的，视为自动放弃，凡在体检中弄虚作假或故意隐瞒真实情况的报考者，取消体检资格。体检后，由体检医院作出是否合格的结论。

3.因考生自动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等情况造成岗位空缺，则从报考同一岗位人员中按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4.体检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体检费用由个人承担。

七、考察

体检结束后，按体检合格人数1:1确定考察人选。

由用人单位和主管部门对体检合格者采取调查、座谈、查阅人事档案等方式，深入了解考察对象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能力素质、学习和工作表现、遵纪守法等方面的情况，并对应聘人员资格条件进行终审。

八、公示

 对考察合格的拟聘用人员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如发现并查实有影响招聘工作的取消聘用资格，不再递补。

 九、聘用

经公示无异议的拟聘用人员，经试用三个月合格后由用人单位、区人社局、区委编办根据招聘单位性质办理相应进编手续,其待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十、其他事宜

1.人才招聘进程的相关事宜公布在资阳区人民政府网站上，请报考者及时关注。

2.拟聘用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必须按时到相关单位报到上班，不能提交个人档案或不按时到单位报到上班的，则视为自动放弃，其空缺岗位不再递补。

3.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且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4.报考者因提供错误联系信息或无法及时联系造成的后果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十一、监督单位及电话

本次招聘工作由益阳市资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组织，有关部门配合，区纪委全程监督。同时，为保证本次招聘工作的顺利进行，维护招聘的公正性、严肃性、客观性，欢迎社会各界予以监督。

监督举报电话：0737-4316475

报名咨询电话：0737-3266478

本公告未尽事宜，由益阳市资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益阳市资阳区卫生健康局负责解释。

**附件：1、2020年资阳区卫健系统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计划与职位表**

**2、2020年资阳区卫健系统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报名登记表**

 中共益阳市资阳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益阳市资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益阳市资阳区卫生健康局

 2020年 12月15日